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补选公司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分别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冯一峰先生、监事关晓晖女士的书面辞呈，监事会主席冯一峰因个人原因自愿请求辞去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监事关晓晖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自愿请求辞去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冯一峰先生和关晓晖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上述辞职申请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冯一峰先生和关晓晖女士仍将履行监事的职责。冯一峰先生和关晓晖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对冯一峰先生和关晓晖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治理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推荐，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8

月16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吴壹建、刘静云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新任监事将在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后方可当选。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八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吴壹建：男，1970年生，研究生学历。现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医药商业管理委员会主任。1993年7月起在三九企业集团任职，先后担任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销售总监、三九医药连锁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上海三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2004年6月起在复星医药集团任职，先后担任上海复星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复星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复美大药房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2014年至2015年末任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于1993年7月毕业于上海医科大学医学本科、2003年7月获得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于2014年11月获得香港中文大学高级财会人员专业会计学硕士学位，并于2007年7月完成了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总经理课程。

吴壹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

定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也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

刘静云：女，1976 年生，研究生学历。现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部长。曾在南京广播电视大学任教，2003 年 11 月起在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先后担任资金管理部副部长、资金与信用管理部部长。

刘静云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在公司控股股东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与资产管理部部长，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也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